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Bank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18)

2017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公告

一、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17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股東大會」)的召開和出席情況

(一) 會議召開的時間：2017年12月21日

(二) 會議召開的地點：北京市西城區太平橋大街25號中國光大中心A座三層會議室

(三) 出席會議的普通股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情況：

1、 出席會議的股東和代理人人數	32
其中： A股股東人數	29
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人數(H股)	3
2、 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股)	29,246,631,658
其中： A股股東持有股份總數	25,399,954,279
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持有股份總數(H股)	3,846,677,379
3、 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股份數佔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比例(%)	62.6546
其中： A股股東持股佔股份總數的比例(%)	54.4139
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持股佔股份總數的比例(%)	8.2407

(四) 表決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大會主持情況等

股東大會採用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就A股股東而言)相結合的表決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規、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股東大會由本公司董事會召集。高雲龍副董事長為會議主席。

(五) 本公司董事、監事和董事會秘書的出席情況

- 1、本公司在任董事15人，出席7人，唐雙寧、馬騰、李傑、趙威、謝榮、霍靄玲、徐洪才、王立國董事因其他公務未出席會議；
- 2、本公司在任監事9人，出席5人，殷連臣、吳俊豪、俞二牛、王喆監事因其他公務未出席會議；
- 3、本公司董事會秘書盧鴻先生出席股東大會；本公司部分高管列席股東大會。

(六)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大會並對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46,679,123,385股。概無本公司股東須就於本次會議上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本公司亦無獲悉任何人士曾表示打算表決反對任何擬於本次會議上提呈的議案。本公司並無任何股東有權出席本次會議但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七) 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代表、北京市君合律師事務所律師和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負責本次會議的監票、計票。

二、股東大會議案審議情況

1、議案名稱：關於選舉傅東先生為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25,399,767,079	99.9993	139,000	0.0005	48,200	0.0002
H股	3,820,990,791	99.3322	25,592,589	0.6653	93,999	0.0025
普通股合計：	29,220,757,870	99.9115	25,731,589	0.0880	142,199	0.0005

該議案為普通決議案，已獲得出席會議股東或股東代表所持有效表決權股份總數的1/2以上通過。

2、議案名稱：關於確定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監事長和副監事長薪酬標準的議案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25,399,766,779	99.9993	139,300	0.0005	48,200	0.0002
H股	3,846,667,379	99.9997	10,000	0.0003	0	0.0000
普通股合計：	29,246,434,158	99.9993	149,300	0.0005	48,200	0.0002

該議案為普通決議案，已獲得出席會議股東或股東代表所持有效表決權股份總數的1/2以上通過。

3、議案名稱：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25,365,895,076	99.8659	34,011,003	0.1339	48,200	0.0002
H股	3,424,271,856	89.0190	418,196,523	10.8716	4,209,000	0.1094
普通股合計：	28,790,166,932	98.4393	452,207,526	1.5462	4,257,200	0.0145

該議案為特別決議案，已獲得出席會議股東或股東代表所持有效表決權股份總數的2/3以上通過。

三、律師見證情況

1、股東大會鑒證的律師事務所：北京市君合律師事務所

律師：郭昕、陳冉冉

2、律師鑒證結論意見：

本次會議的召集和召開程序、召集人資格、出席會議人員資格和表決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等法律、法規、規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本次會議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17年12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金良先生、馬騰先生及李傑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唐雙寧先生、高雲龍先生、蔡允革先生、章樹德先生、李華強先生及趙威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喬志敏先生、謝榮先生、霍靄玲女士、徐洪才先生、馮侖先生及王立國先生。